

高雄市政府啟動8大類場域擴大宣導及輔導查核 籲請市民朋友持續落實防疫新生活，共同防範社區疫情

發布日期：2020-08-06 發布單位：衛生局

因應國際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近日國內境外移入病例亦有增加趨勢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8月5日公布，民眾出入人潮擁擠或密閉場所，如醫療及照護機構、大眾運輸場站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之電梯、車廂、賣場或市集(百貨公司、量販店、傳統市場、夜市等)、教育學習場所(補習班、K書中心等)、展演競技場所(音樂廳、體育館等)、休閒娛樂場所(電影院、兒童遊樂場、酒店、舞廳、夜店、酒吧、KTV、遊藝場等)、宗教場所(廟宇、教會、禮拜、遶境等)及舉辦大型活動時，務必佩戴口罩，並養成勤洗手、咳嗽禮節等衛生習慣。

為避免次波疫情蔓延，高市府自今(8/6)日起針對上述8大類場域啟動擴大宣導及輔導查核，高雄市跨局處防疫團隊今日前往苓雅區補習班、市立圖書館總館、中央公園捷運站及新興區KTV業者執行COVID-19(武漢肺炎)防疫稽查輔導及宣導，請民眾出入以上人潮擁擠及密閉場所務必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，應配合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及防疫措施，以降低感染風險。 高雄市政府強調，提高防疫強度是為了讓民眾提高警覺，進入前述8大類風險場域務必戴口罩以確保自身及他人安全，自即日起擴大宣導輔導希望全體市民與業者共同配合政府防疫措施，自8月17日起，經勸導堅持不配合戴口罩者，衛生局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70條裁罰新臺幣3,000元以上，15,000元以下罰鍰。

衛生局表示，全球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持續嚴峻，全民回歸正常生活之際，仍應持續提高警覺落實各項防疫措施，再次呼籲業者及全體市民共同響應「防疫新生活運動」；外出活動時，若無法維持室內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以上的社交距離，進出8大類風險場域更應提高警覺佩戴口罩；至餐廳或攤販用餐時，可挑選有適當用餐距離、隔板，提供套餐的店家，並配合業者執行實聯制、體溫監測等防疫作業，共同防範疫情捲土重來。